



課 綱 Course Outline
法律學系原住民專班學士班

中文課程名稱 Course Name in Chinese	行政救濟法				
英文課程名稱 Course Name in English	Administrative Relief Law				
科目代碼 Course Code	DOLI30360	班 別 Degree	學士班 Bachelor's		
修別 Type	學程 Program	學分數 Credit(s)	3.0	時 數 Hour(s)	3.0
先修課程 Prerequisite	行政法總論一/行政法總論二				
課程目標 Course Objectives					
本課程目的在於訓練學生對我國行政救濟法制有一基礎瞭解，並協助學生培養成閱讀相關司法實務判決並分析爭點之能力。此外並希望透過相關學習過程，對於我國行政救濟制度上相關問題進行檢討。					
系教育目標 Dept.'s Education Objectives					
1	建立多元文化法學與原住民族法學之高等教育基石				
2	培養具備多元文化觀點，且以部落為學習服務場域及具備原住民族意識之原住民族法律專業人才				
系專業能力 Basic Learning Outcomes				課程目標與系專業能力相關性 Correlation between Course Objectives and Dept.'s Education Objectives	
A	具備專業法律領域及原住民族法學知識能力			●	
B	具多元文化關懷、服務熱誠與社會責任之內涵			●	
C	具備獨立、理性及批判思考能力			●	
D	具有探索跨學門議題之能力			○	
圖示說明Illustration：● 高度相關 Highly correlated ○ 中度相關 Moderately correlated					
課程大綱 Course Outline					

所謂的「行政救濟法」，應包含「行政爭訟法」與「國家賠償法」。關於爭訟法部分一般則更進一步包含所謂作為前置程序之訴願法以及事後救濟之行政訴訟法；至於賠償法部分除國家賠償法外也更進一步包含所謂國家補償制度在內。本課程希望盡可能包含上述內容為概括講授外，並針對主要實務上爭議主題配合相關訴訟個案進行重點式之強調及補強以輔助學習者之理解。

資源需求評估（師資專長之聘任、儀器設備的配合．．．等）

Resources Required (e.g. qualifications and expertise, instrument and equipment, etc.)

本所已有專任師資可講授本課程，需使用儀器如電腦、網路及投影設備等宜配置於教室中。

課程要求和教學方式之建議

Course Requirements and Suggested Teaching Methods

除對於個別行政法救濟法制度為概括性介紹外並針對部分爭議問題進行探討。

教學方式以講授並配合專題報告方式進行。

成績評定以平時作業及報告等方式為主之，並得參酌平時上課表現，宜以複數項目綜合評分。

其他

Miscellaneous